

证券代码：430241

证券简称：威林科技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武汉威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修订内容

√修订原有条款 □新增条款 √删除条款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具体内容如下：

（一）修订条款对照

修订前	修订后
<p>第一百一十四条 公司发生的交易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提供担保除外），应提交董事会审议：</p> <p>（一）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成交金额在 5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p> <p>（二）与关联法人发生的成交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0.5% 以上的交易，且超过 300 万元；</p> <p>（三）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孰高为准）或成交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总资产的 20% 以上；</p> <p>（四）交易涉及的资产净额或成交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p>	<p>第一百一十四条 公司发生的交易（提供担保除外）未达到第四十六条规定标准的，应提交董事会审议。</p>

净资产绝对值的 20% 以上，且超过 300 万的。	
<p>第一百二十九条 公司设总经理 1 名，由董事长提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p> <p>公司设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经总经理提名，董事会聘任或解聘。</p> <p>公司设董事会秘书一名，经董事长提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p> <p>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及董事会认定的其他管理人员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p>	<p>第一百二十九条 公司设总经理 1 名，由董事长提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p> <p>公司可设副总经理，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p> <p>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p>
<p>第一百四十条 公司可设董事会秘书 1 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负责信息披露事务、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的筹备、投资者关系管理、股东资料管理等工作。</p> <p>未设董事会秘书的，应当指定一名高级管理人员作为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负责上述事宜，全国股转公司参照董事会秘书的有关规定对其进行管理。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应当列席公司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p>	<p>第一百三十九条 公司设董事会秘书 1 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董事会秘书作为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应当取得全国股转系统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负责信息披露事务、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的筹备、投资者关系管理、股东资料管理等工作。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应当列席公司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p>

(二) 删除条款内容

第一百三十四条 公司发生的交易未达到第一百一十四条规定标准的，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决定。

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是 否

除上述修订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二、修订原因

为了完善公司治理，促进公司经营发展，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改。

三、备查文件

（一）《武汉威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武汉威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3月31日